

中国传媒大学本科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

(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秉承“立德、敬业、博学、竞先”校训，弘扬“忠诚、自信、包容、竞先”中传文化基因，践行“六个维度”特色育人模式，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一) 坚持立德树人，注重时代性。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充分发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坚持以人为本，坚持问题导向，破立并举，创新评价机制，完善评价结果运用，引导学生以德为先、能力为重，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 坚持综合评价，注重科学性。尊重学生成长发展规律，引入教师、同伴、家长、社会、自我等多元评价主体，设置“德智体美劳+特色”六个评价维度，采用“定性与定量方法相结合，主观与客观评价相整合，个人自评与组织评议相嵌合，相对评价、绝对评价、个体内差异评价相配合、能力提升与价值引导相融合”的多元评价方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系统性和科学性。

(三) 坚持建构性评价，注重创新性。强化过程评价，运用信息与大数据技术，构建学生多维画像，实时、动态呈现学生成长发展过程。探索增值评价，在建立教师、家长、用人单位等多主体广泛参与的评议体系基础上，学生围绕“参与度、代表作、贡献度、主观评价”进行自评，以自我为参照系进行纵向对比。改进结果评价，通过“活字印刷式”组合评价，形成不唯排名的、不计算唯一总分的“成长画像”和“诊断报告”，在学生成长过程中动态监测、适时引导，实现面向人人、因材施教、各美其美、成才有道。

(四) 坚持校院协同，注重操作性。各学院根据学校指导意见，结合本单位特点和学生成长特点，围绕自身培养目标，制定本科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细则，完善公平公正的评价标准与程序，健全公示制度。

三、评价体系

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对学生“德、智、体、美、劳”五个维度的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突出校院两级育人特色，对学生创新精神、国际视野等方面进行专项评价。评价体系包含

“立德修身、博学明智、强身健体、尚美育心、勤劳竞先”和“特色赋能”六个部分，涵盖多个评价模块和能力素质测评点。

评价结果呈现为“成长值”和“记事本”两部分。“成长值”是通过科学记实、多方评议、合理排名等形成的评价分值。

“记事本”是未计入“成长值”的评价内容，包括日常行为记录、部分评议结果、实践记录、学习总结、爱好特长等。二者结合作为评定奖助学金、荣誉称号、推荐优秀学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学生入党入团、实习就业、参与学校特色育人项目等方面的重要依据。

（一）立德修身

引导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传承红色基因，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评价指标

主要考察学生在理想信念、仁爱友善、集体观念、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表现。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做忠诚坚定的爱国者，对党和国家忠诚，对人民忠诚，对事业忠诚。自觉将人生理想融入国家和民族的事业中，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团结，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民族精神，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坚持用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四个自信”，认真学习贯

彻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传承红色基因，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充分发挥学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3) 在集体中团结友爱，互相帮助，自觉维护集体荣誉，树立牢固的集体观念。

(4) 增强法治观念，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管理制度，讲信用、守承诺，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

2.评价方式及结果

思想政治表现、服务社会情况、参加集体活动情况、班主任评价、辅导员评价、班级推优结果等，计入“成长值”。

思政课教师评价、专任教师评价、同学评价、家长评价、实习单位评价和自我评价为描述性评价，记入“记事本”。

设置“正面清单”“负面清单”“一票否决”和“金色通道”。触发“负面清单”或经认定为行为失范却不构成违纪情况的，予以相应减分。触发“一票否决”的学生，取消所有评奖评优以及推优、推免资格等。有突出表现的学生，直接进入评奖评优“金色通道”，获得对应奖项或奖励。

(二) 博学明智

引导学生热爱专业，专心学业，博学慎思、刻苦学习，积极参加学业实践，努力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

1.评价指标

以学业成绩、学业实践和学业拓展等为主要指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重视学业成绩，打牢学习基础，完成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任务，掌握基本理论知识、发展综合能力，养成善于探索、勇于挑战和追求卓越的精神。

(2) 积极参与科研训练和学科竞赛等学业实践活动，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丰富学业成果。

(3) 根据自己的兴趣、能力和规划，进行学业拓展，积极参加学术讲座、修读研究型课程、微专业及辅修专业等。

2.评价方式及结果

“学业成绩”和“学业实践”评价结果计入“成长值”，“学业拓展”情况作为成长记录记入“记事本”。“学业成绩”以培养方案中规定的每学期必修课和限选课平均学分绩点（GPA）为准，“学业实践”由本科生院制定学业实践活动的评价范围及原则，各学院自行制定具体细则。

(三) 强身健体

大力弘扬校园体育文化，注重运动能力、健康行为和体育品德等体育核心素养的提升。以“游泳+万步走”为特色，广泛开展体育活动，培养学生体育兴趣和爱好。引导学生在运动中思考，以体育智、以体育心，使学生在运动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

1.评价指标

以体质健康水平、体育锻炼习惯、特色运动技能、体育爱好与特长、体育文化传播为主要指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积极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重视基本运动能力养成，努力提高体质健康水平。

(2) 形成终身体育意识，养成体育锻炼习惯，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日行万步”“阳光长跑”等日常锻炼活动，能够做到自我激励、自我监督。

(3) 掌握多项运动技术，发展特色运动技能。积极参加多项运动项目的学习，掌握游泳技术，能够通过中国传媒大学本科游泳课测试。

(4) 形成体育爱好，发挥体育特长。包括但不限于积极参加体育社团活动、运动代表队训练、各级各类体育竞赛、体育文化传播类竞赛、体育赛事服务活动等。

(5) 传播体育文化，弘扬体育精神。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特长，积极参与体育文化传播活动，展现白杨体育风采。

2.评价方式及结果

体质健康水平、体育锻炼习惯、特色运动技能、体育爱好与特长等评价内容，由体育部、相关部门及学院协同认定，计入“成长值”。体育文化传播等作为成长记录记入“记事本”。

(四) 尚美育心

以提高学生审美水平和人文素养为目标，提升学生感知美、传播美、践行美的能力，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1.评价指标

考察学生在感知美、传播美、践行美等方面的表现。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提升审美素养，形成文艺爱好，积极参与校内外美育主题活动，在各级各类平台、团体中参与文艺活动，进行艺

术实践，评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学、戏剧、电影、电视、音乐、舞蹈、美术、摄影、书法、曲艺等方面的欣赏力，以及在文艺活动与实践中的参与度。

(2) 提高人文素养，掌握文艺专项特长，有能力将自身对心灵美、礼乐美、语言美、行为美、科学美、秩序美、健康美、勤劳美、艺术美的体验和认知，以一定的形式予以表达、进行传播，包括但不限于发表代表性案例或作品、比赛获奖、参与展演等相关形式。

(3) 塑造健全人格，以美陶冶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热爱自然、热爱生活，具有高尚的志趣情操和人格修养。

2.评价方式及结果

活动参与、艺术实践、创作成果等评价内容，由学校相关部门制定原则、学院制定细则进行评定，计入“成长值”。其他未计入分值的作品、实践、活动等作为成长记录记入“记事本”。

(五) 勤劳竞先

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培养必备的劳动技能，培育积极的劳动精神，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全面提高劳动素养。在劳动中养成良好生活习惯，促进身心健康，磨练意志品质，发挥主体作用，激发创新创造。

1.评价指标

以劳动观念、劳动习惯、劳动精神、劳动实践、劳动创造为主要指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增强劳动意识，处理好个人生活事务，掌握日常生活劳动技能，自觉做好个人学习生活区域环境卫生整洁，积极践行光盘行动，提倡节能环保，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2) 强化公共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积极参与校园治理，在学生基层组织中积极发挥作用。积极参加校园管理服务、卫生保洁和绿化美化等公共服务劳动实践、校内外劳动实践项目、各类公益志愿服务等。

(3) 提升就业创业能力，积极参加专业实践、技能培训、实践项目、实习实训和提升就业创业能力的相关活动，积累职业经验，提高创造性劳动能力。

(4) 积极参加各类劳动文化主题活动，积极参与歌颂劳动人民、宣传劳动成果的创作及传播等活动，大力弘扬劳动精神。

2.评价方式及结果

各类劳动实践项目、公共服务劳动、就业创业、主题活动等相关表现，计入“成长值”。相关指标设立由学生工作部(处)、团委、本科生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后勤保障处等部门明确原则，学院制定本部分“成长值”计算细则。其他未计入“成长值”的内容作为成长记录记入“记事本”。

(六) 特色赋能

学校或学院依托特色培养体系，根据年度培养重点或重大任务设置特色素质拓展或特殊专长项目，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和成长规划积极参与，不断提高和拓展自己的综合素质。

1.评价指标

(1) 创新实践：积极参与国家和学校的重大活动、国内外重要艺术创作评奖、各级各类实践创新活动和竞赛，将所学化为所用，将创新思维融入日常学习和生活，培养创新精神。

(2) 国际视野：努力提升国际意识和跨文化传播能力。积极参与国际交流合作项目或重大国际活动，积极到国际组织实习或任职，努力做中国文化的传播者和全球治理的参与者，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积极创作彰显中国审美旨趣、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反映全人类共同价值追求的优秀作品，面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在国际舞台展现传媒学子风采。

(3) 其它特色素质拓展或特殊专长项目。

2.评价方式及结果

特色赋能项目由学校或学院按照项目设置的需求导向，按照项目化的管理模式单独制定细则并进行评价。评价结果作为特殊专长人才、奖励人才或服务国家战略人才遴选的重要参考。

四、组织实施

(一) 中国传媒大学本科学子综合素质评价实行动态记录、动态审核，每学年秋季学期初公布上一学年的评价结果。

(二) 中国传媒大学学生会下设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与奖助工作分委会，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部（处）。各学院成立院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学院学生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应包括学院书记、院长、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及其他相关工作分管领导、学院团委书记、专任教师、班主任、辅导员、学生干部和学生代表等。学院工作小组下设班级工作

小组，由辅导员、班主任及学生代表组成。评价中应注重发挥基层党、团支部作用。

（三）违规违纪行为、宿舍评分、学业绩点、校内体育测试成绩等各有关单位统一提供。

（四）各学院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公平、公正的院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细则，及时公示评价结果。“德智体美劳”五个维度同一内容不重复计分。

（五）评价过程公平、公正、公开，学生遵循诚信原则实时填报评价内容，如学生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存在故意瞒报、虚报等行为，一经发现，按照《中国传媒大学学生纪律处分管理规定》第二章第六条予以处理，学生该学年“立德修身”评价“一票否决”。

（六）毕业班德智体美劳“成长值”总成绩为每年成绩累加，本科三年总成绩相同者，以第三学年“成长值”高低为序。

（七）本科转专业学生“成长值”换算，按照其在原测评单位排名比例换算为新测评单位排名比例，换算成绩等于新测评单位中该排名比例学生成绩。新转入班级原有学生名次、排名比例不受影响。

（八）“立德修身成长值排名”在测评单位内排名前50%（含50%），“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良好及以上，是学生参与各类评奖、评优、推优的基本前提条件。

（九）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不形成“唯一总分”，学校根据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评奖评优、学校特色育人项目选拔等不同培育需求，对“立德修身、博学明智、强身健体、尚美育心、勤劳竞先”及“特色赋能”六部分的成长值赋权求和或设置选

拔准入门槛。学生入党入团、实习就业等业务需求，可通过高相关度模块评价结果或学生能力素质测评点结果进行遴选、推荐。

五、其它

（一）本办法自 2023 级本科生开始执行。

（二）本办法由学生工作部（处）负责解释。